

# 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九十六學年度個案研究實施計畫

## 一.目的：

- 1.協助教師了解學生的行為及各種困擾，俾以適性的輔導。
- 2.協助學生自我了解，並培養其自我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- 3.提供教師或訓導處參考以利輔導之推展。

## 二.具體做法：

### 1.程序：

- (1) 成立個案研究小組，設委員若干人，由校長就輔導工作有熱忱及有專長及經驗之教師聘任之。
- (2) 行為偏差，屢經輔導無效，轉介輔導室進行個案研究。
- (3) 個案學生資料由輔導室建立、提供、交由研究小組進行輔導。
- (4) 個案輔導結案後，由輔導小組做成個案報告。

### 2.實施步驟：

- (1) 蒐集建立完整資料，備妥各項表格。
- (2) 依需要實施各種心理測驗，供輔導分析參考。
- (3) 了解學生之生活背景及交友狀況。
- (4) 擬定處理或補救之方案。
- (5) 進行輔導成效的探討。
- (6) 追蹤輔導。
- (7) 結案後撰寫研究報告。

## 三.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擬稿：

審核：

核定：